



一般公告 / 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登記	
廢止「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相關規定」，並自即日生效	
發文機關：衛生福利部	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1302513號
發文日期：2023.12.04	生效日：2025.01.01
重點簡述	<p>為精進健康食品製造業者(下稱製造業者)之製造管理並與國際接軌，經參採並調和我國食品製造業者及國際相關規範後，訂定「健康食品製造良好作業規範標準」，以助於整體提升我國健康食品之國際競爭力；另為符合中央法規標準法之規定，原八十八年七月二日以衛署食字第八八〇三六六六一號公告「健康食品工廠良好作業規範」將於本標準施行後同步廢止。</p>
內容詳見 官方網址	<a href="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newsContent.aspx?cid=3&amp;id=30266">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newsContent.aspx?cid=3&amp;id=30266</a>